

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
中華文化研習營 證件申辦備忘錄

(A) 已有「護照及臺胞證」，需辦臺胞證加簽者：

手續需 5 個工作天

需繳資料：

1. 護照正本(有效期需滿 6 個月以上，以出發日計)
2. 臺胞證正本
3. 費用 NTS300 (加簽費用)

(B) 已有「護照」，需新辦臺胞證者：

手續需 7 個工作天

需繳資料：

1. 護照正本(有效期需滿 6 個月以上，以出發日計)
2. 身分證影印本乙份
3. 彩色 2 吋照片 1 張(最近 6 個月內之照片)
4. 費用 NTS1400

(C) 已有「臺胞證」，需新辦護照者：

手續需 5 個工作天

需繳資料：

1. 身分證正本
2. 彩色 2 吋照片 2 張
(交辦理護照用的彩色 2 吋照片(頭比較大的)，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、白色背景、脫帽、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，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過 3.2 公分，不得使用戴墨鏡、粗框眼鏡、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)
3. 費用 \$1400 (役男身分費用 NTS1100)
4. 如未滿 20 歲者，需附上父母親任一人之身分證正本

(D) 需新辦「護照及臺胞證」者：

手續需 14 個工作天

需繳資料：

1. 身分證正本
2. 彩色 2 吋照片 3 張
(大頭照要交辦理護照用的一項比較大的)，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、白色背景、脫帽、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，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過 3.2 公分，不得使用戴墨鏡、粗框眼鏡、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)。
3. 第一次申請護照者，請先至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辦理人別確認。
4. 費用 \$2800 (役男身分費用 NTS2500)
5. 如未滿 20 歲者，另需附上父母親任一人之身分證正本

(E) 未服兵役的男生們，請記得到區公所兵役科蓋「役男出境章」，由本院代辦亦可。

★特別注意事項：上列手續工作天不含節假日

1. 若台胞證與護照同時辦理時，需於護照辦妥後才能續辦臺胞證，共需 2 個星期的工作天，請同學儘早備妥。
2. 參加本活動的同學，請依自己所需申辦的資料(郵寄)及費用(電匯)至本院。同學們可請其他旅行社代為辦理證照，但請將辦妥之證照於 05/31 前寄回本院。